

# 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 第 7033 号建议的答复

您提出的关于尽快出台粮食安全法，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 一、关于完善粮食安全保障法律法规，加快推进粮食安全保障立法

粮食事关国运民生，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当前我国粮食安全形势总体是好的，但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以及人口增加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粮食需求呈刚性增长，粮食供求紧平衡将是长期态势，保障粮食安全面临不少现实问题和挑战。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大背景下，必须加快推进粮食安全保障立法，加快实现粮食安全保障从政策治理到法治治理的根本转变，在更高层次上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粮食安全立法。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年的中央一号文件都对推进粮食安全保障立法提出明确要求，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将《粮食

安全保障法》列入五年立法规划一类项目。为认真完成好立法任务，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任务、时间、组织、责任”四落实要求，相关职能部门组成《粮食安全保障法》起草领导小组，下设起草工作组，全力推进立法工作。立法工作启动以来，起草工作组按照领导小组会议部署安排，扎实开展政策研究、立法调研、论证起草、意见协调等立法相关工作。《粮食安全保障法》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为立法宗旨，坚持国家安全导向、重大问题导向和制度创新导向，遵循保障粮食安全的内在逻辑，围绕粮食数量、质量、产业安全的核心目标，建立起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制度体系，着力提高国家粮食安全风险防控应对能力。

下步，我们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按照中央关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部署要求，加大工作力度，积极推动《粮食安全保障法》早日出台，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提供法治保障。

## **二、关于明确粮食流通管理责任体系，建立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

目前，《粮食流通管理条例》正在按程序抓紧修订，将进一步健全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和监督考核机制，明

确有关部门的粮食流通监督管理职责。

在创新监管机制方面，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信用监管的重大决策部署，完善制度规定，加快建设信用监管平台。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年）的通知》《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起草《粮食企业信用监管和联合惩戒办法（试行）》，对粮食企业信用信息的分类、采集、公开、查询、应用，信用评价，异议信息处理、失信行为认定、惩戒等内容作出了规定。起草《粮食企业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试行）》，对粮食企业信用信息分类、采集，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认定，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初评、认定、公示、申诉、上报、发布、移出、联合惩戒等内容作出了具体规定。同时，编制《粮食企业信用监管平台建设需求方案》，以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平台为依托，录入收集粮食企业信用信息，整合相关基础数据，建设粮食企业信用监管平台。下步，将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署和要求，抓紧出台粮食企业信用监管相关制度，尽快启动粮食企业信用监管平台建设。

### **三、创新粮食产业发展模式、发展多样性特色产**

## 业

近年来，我局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抓好“粮头食尾”“农头工尾”的重要指示精神 and 李克强总理建设粮食产业强国的部署要求，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的意见》（国办发〔2017〕78号），加快推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先后在山东省滨州市、黑龙江省五常市和河南省郑州市召开三次全国加快推进粮食产业经济发展现场经验交流会，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凝聚思想行动共识。2019年8月，与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关于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加快建设现代化粮食产业体系的指导意见》（国粮粮〔2019〕240号），明确要求聚焦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粮食产业强国，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供应链，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完善粮食产购储加销体系，加快实现优粮优产、优粮优购、优粮优储、优粮优加、优粮优销“五优联动”。

2019年末，全国纳入粮食产业经济统计的企业2.3万户，实现工业总产值3.15万亿元，同比增长2.3%；利润2424亿元，同比增长11.3%；产值超千亿元省份达到11个，其中超过2000亿元的有7个；龙头骨干企业

加快发展，绿色优质粮油产品供给能力显著增强，“齐鲁粮油”“吉林大米”“山西小米”“荆楚大地”“天府菜油”等一大批区域公共品牌的美誉度和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

#### 四、关于加快实施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行动

国家一直高度重视科技支撑保障国家粮食安全问题。通过“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部署实施了重点专项，通过两个专项实施筛选获得优异种质资源 948 份，育成农作物新品种 380 个，粮食丰产增效技术在 13 个粮食主产省示范推广 2.15 亿亩。在农业领域建设了农业生物技术、农业基因组学、水稻生物学、玉米生物育种等 40 余个国家重点实验室，围绕作物生物学与种质资源、农林科学基础等开展研究，在杂交稻遗传育种等方面取得了重要研究成果，从源头上保障了国家粮食安全。布局建设了国家杂交水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粮食加工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杂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 10 余家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粮食安全领域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与产业化、技术培训推广等方面取得了一批重要成果。

感谢对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的关心和支持！